打造“头雁”人才培育的河南样板

——访省委农办副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王承启

□本报记者 吴向辉

乡村振兴，产业是基础，人才是关键。今年4月，农业农村部和财政部联合印发《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实施方案》，提出用5年时间培育一支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队伍，带动全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形成“雁阵”，夯实乡村产业振兴人才基础。我省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如何实施？要完成哪些目标？9月5日，记者采访了省委农办副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王承启。

记者：我省开展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有何背景和意义？

王承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乡村振兴人才培育。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关键靠人”“农业农村现代化关键在科技、在人才”。2021年，中办、国办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今年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启动实施“头雁”项目，规划用5年时间，着力建设一支与农业农村现代化相适应，能够引领一方、带动一片的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队伍。

近10年来，全省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快速发展壮大，从业人员结构不断优化，发挥了重要辐射带动作用，成为推进乡村振兴的主力军、引领现代化发展的排头兵。全省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893家，双汇、牧原、好想你、思念、三全、文新茶业等企业全国知名、品牌响亮。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达19.6万家，居全国第二位，家庭农场达25.79万家，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达12.5万家，全省耕地流转面积占家庭承包经营面积的31.9%，托管服务覆盖1575.9万农户、占家庭承包经营农户的86%。近年来全省涌现出一大批致富增收“领头雁”，最美“村官”裴春亮、“草莓西施”吕妙霞、80后“牛倌儿”赵昭等就是其中的优秀代表。

面对现代农业发展新要求，我省农业经营主体、从业人员还有很多跟不上、不适应的地方，比如对品牌打造、资本运作不熟悉，对环保要求、安全生产不严格，对企业文化、价值理念建设不重视等。这些问题和短板，不仅现有的从业人员迫切需要解决、补齐，更要立足未来发展，加快培育储备人才，让乡村振兴后继有人。

记者：我省“头雁”项目的目标任务是什么？

王承启：我省计划2022年培育800名左右“头雁”，之后结合带头人“存量”与发展变化等情况，逐年确定培育人数。

鼓励符合条件的带头人积极报名参加培育，尽早增强发展实力、激发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形成与我省乡村产业发展相适应的“头雁”队伍，带动不同产业类型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形成“雁阵”，夯实乡村振兴人才基础。

我省将聚焦农业现代化发展，锚定乡村产业人才发展需求，探索完善“头雁”培训模式，多方协同、综合施策、创新完善、跟踪服务，努力打造乡村人才培育的“河南样板”。

记者：与传统培育项目相比，“头雁”项目有何不同？

王承启：与传统培育项目相比，“头雁”项目在培育对象、培育模式、实施方式上均有不同。

“头雁”项目培育对象主要包括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家庭农场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社会化服务组织负责人、市县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负责人、种养大户等6类人群。此外，还需符合政治素质过硬、年富力强（年龄在55周岁以下）、高中（中专）以上学历、在群众中有良好口碑、从事农业特色产业三年以上、具有良好示范带动能力等基本条件。通过个人申请、市县推荐、省级甄选、部级备案的程序，层层筛选，逐级审核，最终确定“头雁”项目培育对象。

在培育模式上，“头雁”项目不是简单的一次性集中培训，更加注重跟踪问效，培训内容将针对各地产业转型升级、带头人产业发展的实际问题及实际需求进行量身定制。对遴选确定的培育带头人，依托省内外优质涉农高校，采取一次集中授课、一学期线上学习、一系列考察互访、一名导师帮扶指导的“4个一”培育模式，对带头人开展为期1年的定制化、体验式、孵化型培育，达到“扶上马、再送一程”的效果。

在实施方式上，“头雁”项目由省农业农村厅牵头组织实施，直接遴选实力强、服务好的优质高校作为培育机构。通过资格审查和专家评审，今年我省确定中国农业大学、郑州大学、河南农业大学、河南科技大学4所高校作为“头雁”项目培训机构。

记者：对“头雁”有哪些扶持政策？

王承启：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将与其他部门协同联动，在技术服务、创业指导、项目资金、金融保险、产销对接、职称评定和职业技能认定等方面，为“头雁”定制“一揽子”扶持政策。

资金投入方面，“头雁”培育经费每人不超过2.5万元，由财政和带头人共同承担。其中，中央财政补助金额不超过2万元，带头人个人承担5000元。其中带头人承担的部分，承办高校将根据学员培育效果，通过奖学金的形式予以返还，进一步增强学员的参与积极性。

发展扶持方面，在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集群等重大项目建设中吸纳带头人参与，积极利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金融保险等政策，支持“头雁”发展壮大。引导“头雁”领办的企业、合作社参与“招才引智”大会，到农业大专院校吸引年轻人才，在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高素质农民培训当中，对其企业、合作社中层以上人员予以重点倾斜。充分利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等扶持项目，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沟通，开发有针对性的金融产品，在融资担保方面予以大力支持。

此外，为提升“头雁”的成就感、荣誉感，在“全国十佳农民”、全国农业劳动模范、全省五一劳动奖章、全省粮食生产先进个人等评选中，予以重点倾斜，在职称评审等人才评价工作中进行优先推荐。

记者：如何保障“头雁”项目的稳步推进实施？

王承启：我省高度重视“头雁”项目工作，今年6月省农业农村厅印发了2022年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实施方案，成立了由厅长任组长，分管厅领导任副组长，人事处、科教处、合作经济处、政策改革处等为成员的“头雁”项目工作领导小组。

为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平稳实施，各培训机构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制订了专门的集中培训方案、体检教学方案、线上培训方案，结合实际，细化落实措施。

此外，在学员遴选、信息管理、政策扶持等方面对市级、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进行跟踪问效。由省农业农村厅、第三方评价机构、学员对培育机构培训实施、跟踪回访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同时，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发现使用资金擅自超出规定范围，以及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追究相应责任，确保“头雁”项目资金落到实处、收到实效。

孙教授谈“头雁”

带领带动意愿和能力培育是首要

□孙学敏

开栏的话

“头雁”培育能给“新农人”什么样的教育和帮助？可以做哪些有意义的创新尝试？如何培养一批有担当、有情怀、有能力的乡村振兴带头人，助力乡村产业兴旺？即日起，本刊推出《孙教授谈“头雁”》专栏，邀请郑州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郑州大学企业研究中心主任孙学敏，聊一聊“头雁”培训。

培育“头雁”项目的全称是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是国家继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项目之后，2022年新推出的一项乡村人才建设的重要项目。

该项目在2022年中央一号文件（2022年1月4日发布）中首次提出，与“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和“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并列推出。一方面，该项目是与实施多年的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不同的又一个新的乡村人才建设项目；另一方面，也可以看出中央希望多层次、多方位培育乡村振兴的人才。

在中央一号文件中还提出，要发现和培养使用农业领域战略科学家，启动“神农英才”计划，加快培养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关键之年，在中央一号文件中提出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既说明乡村产业振兴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重要性，也说明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在中央一号文件之后，2022年4月农业农村部和财政部联合下发《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了“头雁”培育目标和年度培育任务。2022年6月河南省农业农村厅下发《河南省2022年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实施方案》，并启动培训机构遴选和受训人员推荐选拔工作，各项工作密集展开。2022年8月15日，河南省乡村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线下集中培训班首班开班典礼在郑州大学隆重举行，拉开了我省“头雁”项目线下集训的序幕。2022年8月29日，郑州大学“头雁”首班、同时也是河南“头雁”首班线下集训完美收官。我们收获了很多惊喜，很多感谢，也收获了感动和对“头雁”项目的新的认识。

“头雁”项目最大的特点是什么呢？第一，就是对带领带动意愿和能力培育的强调。这也是“头雁”项目与其他培训、培育项目的最大不同。这一特点贯彻在项目总体要求描述、受训人员选拔、培育计划的设计、考核办法的制定等环节中。

农业农村部在“头雁”项目的总体要求中强调：“着力培养一批引领产业发展好、综合素质高、示范带动能力强的乡村产业带头人‘头雁’队伍，推动农业农村人才队伍素质整体提升。”

在目标任务的描述中明确提出：“头雁”项目自2022年起实施，每年为每县培育10名“头雁”，全国培育2万名，力争用5年时间培育一支10万人规模的乡村产业振兴“头雁”队伍，带动全国500万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形成“雁阵”，夯实乡村振兴人才基础。

在培育对象遴选方面，更是多次强调“热衷联农带农”“有长期从事农业且愿意带动农户共同致富的意愿，主动向农户分享经验、提供技术支持和信息服务；近3年累计带动30户或100人以上农民实现增收致富”等条件。

第二，就是培育对象遴选的强调。“头雁”项目对培育对象的遴选程序也较为严格，要求通过个人申请、县级推荐、省级甄选、部级备案的程序，层层筛选，逐级审核，将符合条件的带头人遴选出来，确定为“头雁”项目培育对象。要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对申报人员信息进行初审，保证选得准、立得住；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对县级推荐人选进行综合分析，把有潜力成长为“头雁”的人选遴选出来。农业农村部对各省上报的人选进行备案管理，进行培育名额总量控制、统筹调配，保证推荐人选整体质量水平。

第三，在培育方式上对“四个一”“长周期”的强调，不同于大多数流行的单纯上课、快充式培训。所谓“四个一”是指：采取一个月集中授课、一学期线上学习、一系列考察互访、一名导师帮扶指导的“4个一”培育模式；所谓“长周期”是指对带头人开展为期数月到1年的定制化、体验式、孵化型培育。要求针对带头人从事的产业类型和自身需求，量身定制培训内容和方式，在培训方式可灵活选择课堂讲授、线上学习、分组讨论、案例教学等多种形式；强调通过实地考察先进同行进行深度体验学习，通过带头人互访、经验交流等方式，在体验中提升干事创业、联农带农能力。要求为每名带头人配备一名专业指导老师，持续开展帮扶指导，为其提供扩大视野、更新知识的平台机会，增强创业创新创造能力。支持领办或联合创办企业，指导其做大做强产业，引领和带动当地产业提质增效和农民致富增收。

所有上述要求，都清晰表明，培育“头雁”不能止于课堂，而是要结合实际，走到实践中去，在切身体验中感受经营管理的“要领”，提升经营管理的能力、创新创业的能力和带动产业的能力。这是一种比MBA教育更强调实战的实用人才的培育方式，是结合乡村产业发展现状、乡村产业经营者的实际需要而创新的“头雁”培育的模式。经过郑州大学的河南“头雁”首班检验，我们认为这种培育模式是受学员欢迎的。但对不熟悉MBA教育的机构和教师，对这种培育模式可能会有一些不适应。同时，这种培育模式对受训学员的学习意愿也有较高的要求，因为只有学员的积极主动配合和响应，这种创新的培育模式才能有效展开，从而达到预期的目标。

总之，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是国家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关键之年提出乡村人才建设的新举措，在项目的总体定位、培育对象的遴选和培育方式的设计上都和已有的培育项目有着显著的不同。要办好“头雁”项目这件大事、好事，无论是培育机构、教学人员，还是受训学员，以及各级管理机构都需要重新审视自己的工作，校准靶向，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以利再战；同时总结经验教训，尽快适应“头雁”培育模式，并不断加以丰富和创新“头雁”培训模式，形成富有成效和具有竞争力的河南“头雁”培育模式。

孙学敏

郑州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郑州大学企业研究中心主任，郑州大学现代产业与企业发展战略研究中心主任，郑州大学MBA教育中心中小企业管理专业方向负责人，国家级众创空间郑大云创众创空间创始人。长期从事经济决策理论与方法、管理经济学、企业成长与战略、豫商研究、产业经济学、城区经济等教学和研究工作。

交流邮箱：zzusxm@126.com

交流微信：19937405150

“头雁”蓄能 领航翱翔

我省首批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顺利开展

□本报记者 **吴向辉** 文/图

“十四五”以来，我省“三农”发展进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新阶段，踏上了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新征程。特别是当前的经济形势下，党和国家汇聚多方资源，启动实施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着力打造一批具有现代农业发展新理念、掌握团队管理新方法、熟悉农业产业化经营新模式的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建设一支能够引领一方、带动一片的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队伍。

今年，我省启动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计划培训800名“头雁”，通过遴选和评审，确定由中国农业大学、郑州大学、河南农业大学、河南科技大学4所高校作为培训机构。

自8月以来，四所高校的“头雁”培训班陆续开班，全省首批400名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参加培训。首批“头雁”里包括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家庭农场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社会化服务组织负责人、市县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负责人、种养大户等。

承担“头雁”项目实施任务的高校，围绕乡村产业发展需要、紧密结合学员实际需求，创新实战化、开放式、孵化型教学模式，精心设计了培训课程，采取观摩、调研、论坛、研讨、路演等多种方式，为“头雁”传授政治理论、涉农政策法规、生产经营理念及种养、加工、品牌建设、销售、宣传等农业生产理论知识和技能技术，收到良好的效果。

确有所学 确有收获

郑州大学首期“头雁”培训班结业

8月15日至8月29日，经过15天的线下集中培训，郑州大学2022年河南省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线下集中培训班圆满结业。

为确保线下集中培训的教学质量，切实做到让学员“确有所学，确有所得，确有收获”，郑州大学组织专业团队，认真研究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队伍的特点和要求，设计具有针对性的课程体系，确保课程设计切中“头雁”的实际需要，回应“头雁”们创业和发展的痛点和难点。此次线下集中培训邀请了著名企业家、行业部门负责人、高校教授前来授课，极大地满足了“头雁”们对知识的需求。

郑州大学“头雁”培训班学员外出考察

此外，培训期间还安排丰富的实训课程、体验式教学课程，举办“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农业规模化经营与管理论坛”“郑州大学乡村振兴的巾帼力量论坛”等学术交流活动。

优质教学 精心服务

中国农业大学“头雁”培训班开班

8月27日，由中国农业大学承办的河南省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培训班在北京开班。来自河南省的50余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参加培训。

在开班仪式上，中国农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院长吴海芹，就中国农业大学百年历史、学科优势以及继续教育学院的发展情况等方面作了介绍。她表示，中国农业大学对本次培训班高度重视，精心设计了培训方案，配备了优秀的师资团队和教学管理团队，希望通过优质的教学和精心的服务，达到预期的培育效果，为河南省乡村产业发展作出贡献。

中国农业大学“头雁”培训班举行授班旗仪式

提升能力 带动致富

河南农业大学“头雁”培训班第一期结业

9月6日下午，由河南农业大学承办的河南省2022年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培训班第一期圆满结业。

在结业仪式上，学员代表进行了交流发言，分享了所学、所获及所想。河南农业大学老师勉励学员们，要利用所学知识指导农业生产，提升自身企业发展动力，同时肩负起“头雁”的重任，带动乡邻学技术、学管理、闯市场，帮助乡邻创业创新、增收致富，形成“头雁”带“后雁”，开创中原大地乡村振兴“雁阵成行”新局面。

河南农业大学“头雁”培训班结业仪式

过硬学风 锤炼本领

河南科技大学“头雁”培训班开班

8月30日，由河南科技大学承办的河南省2022年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培训班在洛阳开班。

河南科技大学副校长李友军在开班仪式上说：“推进乡村振兴，人才振兴是关键，‘头雁’带头人更是人才振兴的核心，当前举办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恰逢其时，希望各位学员珍惜机会、沉下心学习、静下心思考，不负时代、不负组织、不负使命，以过硬学风锤炼过硬本领，努力成为助推乡村产业振兴的‘中流砥柱’。”

来自郑州、洛阳、南阳、信阳、驻马店等地市近50名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参加了开班典礼。

河南科技大学“头雁”培训班开班仪式